附件4

2024年上海市商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老字号创新发展）

专业服务机构申报表

|  |
| --- |
| 一、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|
| 单位全称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注册地所在区 |  | 单位性质 | （请选：国企，集体企业，民企，中外合资，外资，其他）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申报联系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主营业务 |  |
| 请列明申报单位近三年获得市级或区级财政资金支持情况 | □未获得相关支持 |
| □获得相关支持 | 项目名称 | 资金名称 | 资金年度 |
|  |  |  |
| □已申报，尚未获得 |  |  |  |
| 2023年获奖情况 |  |
| 是否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等名单（请附截图） | 是/否 |
| 二、项目主要内容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类型 | □品牌咨询 □传播推广 □知识产权保护 □其他 （请列明） |
| 项目地点 |  |
| 参与老字号品牌数 | （请列明具体品牌，需超过20个） |
| 起始时间 | （需为2023年） | 完成时间 | （需为2023年） |
| 项目金额（万元） | （需超过20万元） |
| 费用类型 | 金额（万元） | 占比（%） |
| 场地费 |  |  |
| 策划设计费 |  |  |
| 制作搭建费 |  |  |
| 咨询评估费 |  |  |
| 宣传推广费 |  |  |
| 现场运营费 |  |  |
| 其他费用 |  |  |
| **总计** |  |  |
| 注：非2023年发生且支付的，与项目实施内容不相关、没有合法税务凭证、无法识别、非项目申报单位发生、关联交易费用、日常办公费、日常人员费、现金支出、可抵扣进项税额等费用均不计入实际支出。补贴金额以最终审定金额为准。 |
| 项目必要性和重要性 | （建议300字左右） |
| 项目内容（创新做法） | （建议1000字左右） |
| 项目绩效（工作成效） | （请量化服务成效，建议500字左右） |
| 经验总结 | （建议300字左右） |
| 申报单位郑重声明如下： 1.申报单位依法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并合法经营； 2.申报单位申报的所有文件、单证和资料是准确、真实、完整和有效的； 3.申报单位申报的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，完全一致； 4.申报单位承诺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申报而进行的必要核查。 5.所申报的专项资金项目未曾通过其它途径获得过市级财政资金支持。 申报单位盖章：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：（签名） 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注：1.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必须手签，使用名章或仅有单位盖章的视为无效申请；2.若由授权人签署，需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。3.请务必核对所有填列金额单位为万元，金额填错视为无效申请。 |
| 区商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
| 同意申报 区商务主管部门盖章：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